

新海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新海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新海宜”）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新海宜，股票代码：002089）自2018年4月20日开市时起停牌。公司已于2018年4月20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22）。

由于公司及有关各方需开展重组方案论证和尽职调查等工作，尚需一定的时间和流程，公司预计无法在原定的2018年5月21日开市起复牌。公司股票自2018年5月21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5月19日公司发布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6）。

由于公司及有关各方进行的重组方案论证暂未完成，交易方案及核心条款仍需商讨，公司预计无法在原定的2018年6月21日开市起复牌。继续停牌申请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股票自2018年6月21日开市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1个月，即预计不晚于2018年7月20日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并复牌。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6月21日公司发布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上的《关于继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及停牌期满后申请继续停牌暨停牌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5）。

自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以来，公司与各中介机构全力以赴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标的资产相关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同时与交易对方积极沟通协商重组方案的设计和拟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中介机构已启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的编制程序，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尽快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重组报告书，并及时进行披露。本次重组的相关事项最终以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并披露的预案或者报告书为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由于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尚需经交易各方有权审批机构履行审议程序、各中介机构履行内部审核程序等，具体方案细节及方案完成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事项进展，并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规定，至少每 5 个交易日披露事项进展。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海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11日